



第7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成都市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技术保障中心 的 四川省成都市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技术保障中心国控点周边道路交通空气质量监测服务及道路交通流量数据匹配分析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四川省成都市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技术保障中心国控点周边道路交通空气质量监测服务及道路交通流量数据匹配分析采购项目,属于 其他未列明服务业;承接企业为 广州市云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40 人,营业收入为 16025.8719 万元,资产总额为 11327.0399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未同一人的情形。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 广州市云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何湛

日期: 2021年5月7日

注: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